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1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及期权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4月18日，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向1,150名激励对象授予4,724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为54.17元/股。

3、根据美的集团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同意公司向

1,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14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 54.17 元/股调整为 52.87 元/股。

公司原拟向 1,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14 万份股票期权，由于 1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和职务变动等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条件，董事会调整了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 1,146 名变更为 1,131 名，股票期权总量由 4,714 万份调整为 4,654 万份。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4、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 52.87 元/股调整为 51.28 元/股。

二、本次调整情况

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调整

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之前，激励对象发生如下调整事项：

1、共有 126 名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根据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上述 126 名激励对象所有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共 554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2、共有 308 人因所在单位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依据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述 30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112.47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

3、共有 27 人因 2020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依据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上述 2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36.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

4、共有 15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被公司董事会重新核定其被授予的股票期权，所调减的共 54.7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经调整后，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4654 万份调整为 3896.325 万份。

经上述调整之后，现有激励对象被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类型	人数	分配期权数量 (万份)	占现有激励对象 获授第六期期权 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现有总股 本的比例
研发人员	403	1,596.350	40.97%	0.23%
制造人员	182	669.100	17.17%	0.09%
品质人员	76	263.850	6.77%	0.04%
其他业务骨干	343	1,367.025	35.08%	0.19%
合计	1,004	3,896.325	100.00%	0.55%

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核实情况

1、根据《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对 126 名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所有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共 554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对 308 名所在单位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112.47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27 名 2020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36.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15 名因职务调整原因被公司董事会重新核定其被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其所调减的共 54.7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基于上述原因，同意董事会将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4654 万份调整为 3896.325 万份。

2、公司本次对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及期权数

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本次调整后公司所确定的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除前述激励对象人员和期权数量调整外，其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公司所公告的完成授予登记的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相符。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对 126 名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所有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共 554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对 308 名所在单位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112.47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27 名 2020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行权的 36.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15 名因职务调整原因被公司董事会重新核定其被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其所调减的共 54.7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经调整后，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4654 万份调整为 3896.325 万份。调整后的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公司本次调整的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律师法律意见的结论性意见

1、美的集团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2、本次调整的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4、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5日